

桃園市桃園區西門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5號

承辦人：何蓓茵

電話：(03)3342351~72

電子信箱：ta101525@sim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西小教字第11100075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到校諮詢輔導座談會申請表 (376439830Y_1110007544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有關本中心辦理「111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到校諮詢輔導座談會實施計畫」一案，鼓勵各校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桃園市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」-「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地方輔導群運作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為增進教師公開授課與觀課基本知能、發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規劃與運作、推展教師專業發展認證作業系統，開放本市國中小學校提出申請諮詢輔導，主題內容如下：

(一)公開授課：公開授課相關規準、備觀議課之規劃

(二)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：社群推展方式、社群運作與專業成長、社群成果建置與運用、社群困境之解決策略

(三)教師專業回饋認證：教師專業回饋人才認證方式

三、本案辦理期程為111年10月1日至112年6月30日止，申請之學校可依各校需求選擇諮詢項目，填寫「111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到校諮詢服務座談會申請表」（如附件），

教務處

111/10/04 07:27



1110007046

有附件



「桃園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」將派員到校進行諮詢輔導。

四、相關事宜請電洽本中心何老師，電話(03)3342351分機72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中教育科



裝

訂



線

